

絳縣志

胡廷署檢

絳縣志

目錄

圖四

疆域圖第一

總圖一 歷代圖十一

卷一

山川圖第二

總圖一 水經注圖一 各史志圖一

卷二

城關圖第三

總圖一

卷三

鄉鎮圖第四

總圖一 分圖四 渠道圖一

卷四

表四

晷度表第一

北極高度 偏度 節氣 日出入晝夜刻 矇影差
日高弧 日餘弧 晷影 京省直綫

卷五

大事表第二

古今紀事 統部沿革 州沿革 縣沿革

卷六

職官表第三

金至 國朝 知縣 縣丞 主簿 典史 教諭
訓導

卷七

選舉表第四

宋至 國朝 辟薦 進士 舉人 五貢 武進士
武舉人 捐納 封贈 鄉飲賓介

卷八

志九

沿革志第一

唐虞至 國朝

卷九

山川志第二

山川

卷十

土地志第三

縣境 四至八到 城池 鄉鎮 坊里 關梁
兵防 舖遞

卷十一

田賦志第四

賦額 雜稅 戶口 水利 鹽法 什務

卷十二

壇廟志第五

大祀 中祀 羣祀 不在祀典各神廟

卷十三

學校志第六

學宮 學額 學田 書院 義學

卷十四

衙署志第七

官署 倉庫 公所

卷十五

古蹟志第八

古蹟 墳墓 寺觀

卷十六

藝文志第九

經史 子集 碑刻

卷十七

傳四

循吏傳第一

金至 國朝

卷十八

鄉賢傳第二

鄉賢 忠節 孝友 義行

卷十九

列女傳第三

節婦 貞女

卷二十

敘傳第四

卷二十一

絳縣志卷十二

奉政大夫同知銜戴花翎山西絳州絳縣知縣加五級紀錄十次成都胡延譔

田賦志第四

馬端臨曰井田之法壞於商鞅租調庸之法壞於楊炎而後之爲國者莫不遵一其法或變之則反至煩擾古今異宜故也明因宋制歲賦有官莊屯田營田民田之殊絳縣有民田屯田王府田國朝攤丁於地無田之民盡免於役在官之田悉散於民而屯田民田仍明之舊易王府田爲更名田光緒丁戊大祲以前歲徵如額今則荒蕪未復雖歲有墾闢啟徵有限欲復舊額正不知幾何年也縣地磽确農民終歲胼胝年大有則輸賦

之餘僅足自給中稔則但供租賦若遇水暵二者均無出焉所以丁戊之交道殣相枕藉而二十年來元氣卒不得復也今詳載例定賦額編審戶口末埒水利鹽法什務而別倉廩於衙署志

田賦原額地四千三百八十八頃一十一畝七分二釐共徵銀三萬三千四百二兩九錢八釐

民田共地三千八百七十頃八十二畝三分二釐共徵折色並加徵馬草絲絹銀三萬二千五百七十九兩七錢七分八釐
原額民田共地三千七百三十二頃九畝五分二釐九毫九絲四忽共征糧二萬八千三十一石二斗七升八合四勺折銀二萬五千八百二十七兩一錢八分二絲三忽地畝九釐銀三千五百一兩四錢六分四釐四毫驛站銀二千二百二

十八兩六分三釐四毫三項共征銀三萬一千五百五十六兩七錢七釐八毫二絲三忽 內水地五十三頃四十二畝三分七毫每畝征糧一斗七合每石折銀九錢二分一釐三毫七絲一微二纖三沙四塵二渺一漠地畝每畝征銀九釐三毫八絲二忽三纖二沙一塵二渺五埃四漠驛站每名派銀七分五釐四毫八絲四忽九微一沙五塵二渺二埃六漠平地三千二百三頃五十一畝五分一釐二毫一絲五忽每畝征糧七升七合七勺七抄坡地四百七十五頃一十四畝八分一釐平地坡地二等每折銀地畝驛站俱與水地同順治年開墾並首墾額內民田共地一百一十六頃九十一畝一分三釐三毫八絲六忽共征糧七百三石九斗二升四合八勺各征不等共折色銀八百一十三兩九錢三分八毫五絲 又康熙十六年清出隱漏額內民田共地二十一頃八十一畝六分五釐六毫四絲一忽共征糧一百六十二石五斗九升五合三勺各征不等共折色銀一百八十九兩五錢四分四釐一毫九絲五忽 民田地畝加增豐贍庫夏秋糧三石八合並係折色並馬草共征銀二兩五錢六分二釐七毫九絲又加增絲絹銀一十六兩二錢五分

屯田共地一百三十七頃一十八畝九分五釐共征折色銀四

百三十九兩六釐有奇

原額平陽衛坐落本縣屯田共地四十五頃八十一畝七分每畝征糧四

升共糧一百八十三石二斗六升八合每石折銀入錢共折銀一百四十六兩六錢一分四釐四毫太原前衛坐落本縣屯田共地九十一頃二十三畝二分五釐共征糧三百六十四石九斗三升共折銀二百九十一兩九錢四分四釐征糧折銀與平陽衛同康熙十六年清出隱漏額外屯田共地一十四畝共征糧五斗六升共折銀四錢四分八釐

更名田共地三百七十六頃一十四畝共征租課銀三百八十

兩九錢八分

內山地一百四十七頃八十四畝每畝征租銀一分五釐山陡地二百二十八頃三十畝每畝

征租銀六釐六毫六絲六忽六微六纖七沙香磨課銀七兩康熙十六年清出隱漏額外更名田山地共三頃九十

六畝四分五釐共征租銀五兩九錢四分六釐七毫五絲

鹽貼地籽粒銀二兩一錢四分四釐

乾隆五十七年歸入地丁項下

原額行差人一萬六千一百五十七丁共征差徭並工匠銀四

千九百二十一兩九錢三分八釐

原征均徭並辦買本色顏料加增銀三千七百二十七兩一分
道光三年歸入地糧征收

地差銀一千八十一兩六錢八分三釐

更名屯丁二百三十八丁差銀五十兩六錢八分

額外加征織造綾絹工費銀一十五兩三錢一分五釐

匠價銀四十七兩二錢五分

光緒五年豁免地一十五頃五十七畝八分一釐共銀一百四
十九兩一錢四分九釐

實在地四千三百七十二頃五十三畝九分一釐

實徵地丁銀三萬八千一百七十五兩六錢九分七釐

外徵稅課銀三百三十八兩三錢五分八釐

商稅銀三十兩八錢八分三釐酒課

銀三十六兩房田稅契溢額商稅頭畜牙當雜課銀三百一兩四錢七分五釐

起運銀三萬一千七百五十八兩九錢七分一釐

存留本省額編兵餉銀五千九十七兩五釐派解司並本縣官俸役食雜支銀一千一百六十一兩三錢六分六釐驛站實支銀七百四十三兩九錢四釐

外加收聞喜安邑二縣撥給驛站不敷銀共九十五兩九錢四

釐

起運項下抵除

雍正七年奉文每地丁銀一兩加一三火耗實徵

銀四千九百七十六兩八分有奇

遇閏加三兩四錢有奇

起運司庫銀

三千九百五兩四錢九分六釐存留知縣典史養廉繁費傾銷脚費修理塘墩並商稅銀一千七十兩五錢九分

光緒三四年大稔除舊荒地一十五頃五十七畝有奇糧銀永遠豁免外尙有無主新荒地五百四十五頃六畝一分每年應徵糧銀五千一百二十五兩一錢三分六釐五毫免徵四年前有主新荒地一百四十七頃三十畝九釐每年應徵糧銀九百八十兩一錢七分七釐免徵三年節年招墾尙未復額除報荒外實在熟地四千一百八十頃一十七畝七分一釐三微

戶口

國朝戶口原額一萬六千七百三十四丁順治五年編審共一萬三千五百一十六丁康熙元年編審共一萬五千六百五十三丁乾隆十一年編審共一萬六千二百二十丁乾隆三十一年至同治四年共一萬六千八百九十七戶十三萬八千九百三十八名口五年至光緒三年共一萬六千九百七十七戶十三萬九千三百三名口四年至五年共八千六百三十七戶三萬三百四十七名口

水利

楊村渠 絳水發源村西瀕水之西北楊村引水醴渠溉田北楊村正月一日起七日止西楊村八日起十六日止周而復

始

村有碑詳載水程

冷口渠

洮水發源橫嶺關瀕水之東西冷口宋莊三村引水

醴渠溉田東冷口月一日起四日止西冷口宋莊五日起十

二日止周而復始

村有詳載水程

柳莊渠

涑水口陳村峪發源伏流地中

卽舊志所謂帶溪水也

至柳莊

復出瀕水之西藁家莊柳莊引水醴渠溉田十二日爲一周

西藁家莊自三月一日起六日止中間一日柳莊自七日起

十日止西藁莊十一日起十二日止周而復始

有碑詳載水程

大郡渠

澮水自翼城流入縣境瀕水之大郡大交二村引水

醴渠溉田以十一日爲一周大郡自正月一日起六日止大

交七日起十一日止周而復始

有碑詳載水程

賀水渠 賀水發源賀水村西絳之賀水陳景二村及翼城縣

之中賀水西賀水西莊裏等村引水醴渠溉田以四十日爲

一周絳縣賀水村自二月二十五日起引溉一十六日翼城

中賀水村引溉九日西賀水村引溉十日西莊裏引溉三日

絳縣陳景莊引溉二日周而復始

有碑詳載水程

范壁渠 范壁水發源村東南引水醴渠溉田自上而下

沙峪渠 盛夏山泉漲發居民引以溉田

續魯渠 盛夏山泉漲發居民與接壤之沁九各村引以溉田

鹽法

絳縣爲河東引地食河東解池鹽

行河東之引者三省曰山西陝西曰河南山西省惟平

陽潞安澤州蒲州四府屬絳解霍隰四州屬行河東引食河東鹽餘但領引輸稅而食附近土鹽河南則南陽河南二府屬汝陝二州屬與許州之襄城陝西則西安同州二府屬與安商華耀乾五州屬邠州及所領三水淳化二縣領河東引食河東鹽其鳳翔府屬與邠州之長武食花馬池鹽名曰鳳課皆領河東引而不食河東鹽

向歸商運咸

豐四年運商捐免籤商山西改爲官運官銷仍先課後鹽各

州縣有自領引辦者有倩人代辦者代辦者名曰運夥由州

縣查明殷實良民取具保結以領辦的名通報各衙門查攷

運夥如告退更換必俟接替有人新舊運夥親身赴道投具

甘結方准告退更換至今因之其領引搭給支掣配運之制

詳山西鹽法志及新舊通志

新縣志 卷十二
額定三千四百五十四引代銷三百五引

運程一百八十里限四日到舊每鹽一斗重二十二觔縣治定價銀二錢六分八釐橫水鎮定價銀二錢五分八釐郇吉交續二鎮定價銀二錢七分八釐自運城一百里至聞喜縣三十里至東鎮三十里至橫水鎮二十里至絳縣

什務

元和郡縣志絳山出銅什漢書地理志注絳山下有鍊官唐書地理志注亦云有鍊太平寰宇記備窮山有鍊什五所是絳縣銅鐵什古皆在絳山銅山致富鄉之所以名備窮也兩漢鹽鍊並權設有專官唐宋什政統於有司或掌於度支鹽鍊

使明設礦稅中使四出山西礦使駐於夏縣不聞絳縣有開采之事然當時貂璫肆虐富者編爲礦頭貧者驅以執役出卅之區莫能苟免絳縣距夏縣不遠又夙擅卅利豈能不被其禍特舊志未之載耳絳山周市不數里歷代開采蒐掘已空今不聞有卅矣惟東南諸峪中土人偶有所獲錙利甚微光緒七年候補知州姜振武撫拾市井之言白於撫部盛稱絳卅之盛於是檄署縣事設廠開采姜則自號監督徵夫請帑所過驛騷卅本無多掘又不盡其術一年有餘糜費距萬而得不償失遠近譏焉撫部命罷其役而劾姜奪職自此無復言卅利者矣夫揚州貢金厥惟三品梁州貢鐵次以銀鏤